

益丰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权益变动为股东股权结构发生变化，不涉及增持与减持，不触及要约收购

-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使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2018年11月5日，益丰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益丰药房”）收到股东 CAPITAL TODAY INVESTMENT XIV (HK) LIMITED（以下简称“今日资本 XIV (HK)”）与 CAPITAL TODAY INVESTMENT XV (HK) LIMITED（以下简称“今日资本 XV (HK)”）的通知，今日资本的管理团队计划长期持有益丰药房的股份，在原股权投资基金（即 Capital Today China Growth Fund, L.P.，以下简称“原基金”）面临基金期限届满的情况下，募集设立了新的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即 Capital Today River Fund, L.P.，以下简称“新基金”），并由新基金下设两家持股平台（即 Capital Today River XIV Ltd.（以下简称“River XIV (BVI)”）和 Capital Today River XV Ltd.（以下简称“River XV (BVI)”））分别通过认购今日资本 XIV (HK) 和今日资本 XV (HK) 增发的股份来实现继续间接持有益丰药房的股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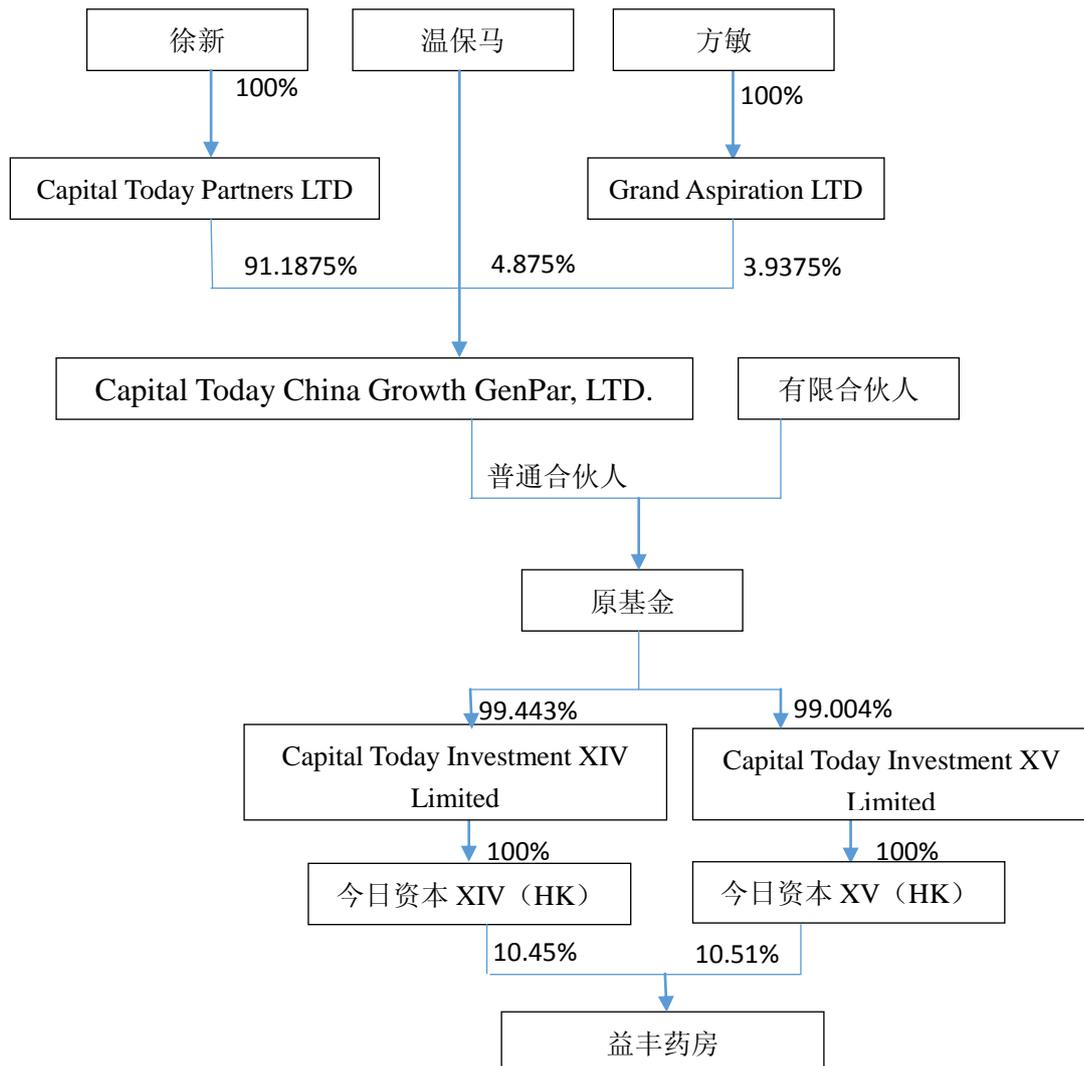
本次交易实际在新基金层面进行，即（1）原基金的合伙人平移至新基金并按约定计算为新基金的权益份额；（2）新的投资人作为新合伙人进入新基金，并由该等新投资人及新基金的普通合伙人（即 Capital Today River GenPar Ltd.（以下简称“River GP”））向新基金支付现金实缴出资；（3）新基金以前述现金实缴出资对作为新基金有限合伙人的部分原基金合伙人进行回购，并使得该等合伙人

完成退伙；（4）新基金（设立于开曼群岛）下设的两家持股平台（即 River XIV（BVI）和 River XV（BVI））通过对益丰药房的直接股东今日资本 XIV（HK）和今日资本 XV（HK）进行增资，实现间接控制益丰药房的股份；该等增资后，River XIV（BVI）和 River XV（BVI）分别持有今日资本 XIV（HK）和今日资本 XV（HK）99.443% 股权及 99.004% 股权，该等两家香港公司的原股东（即 Capital Today Investment XIV Limited 及 Capital Today Investment XV Limited）所持股权比例相应被分别摊薄到 0.557% 及 0.99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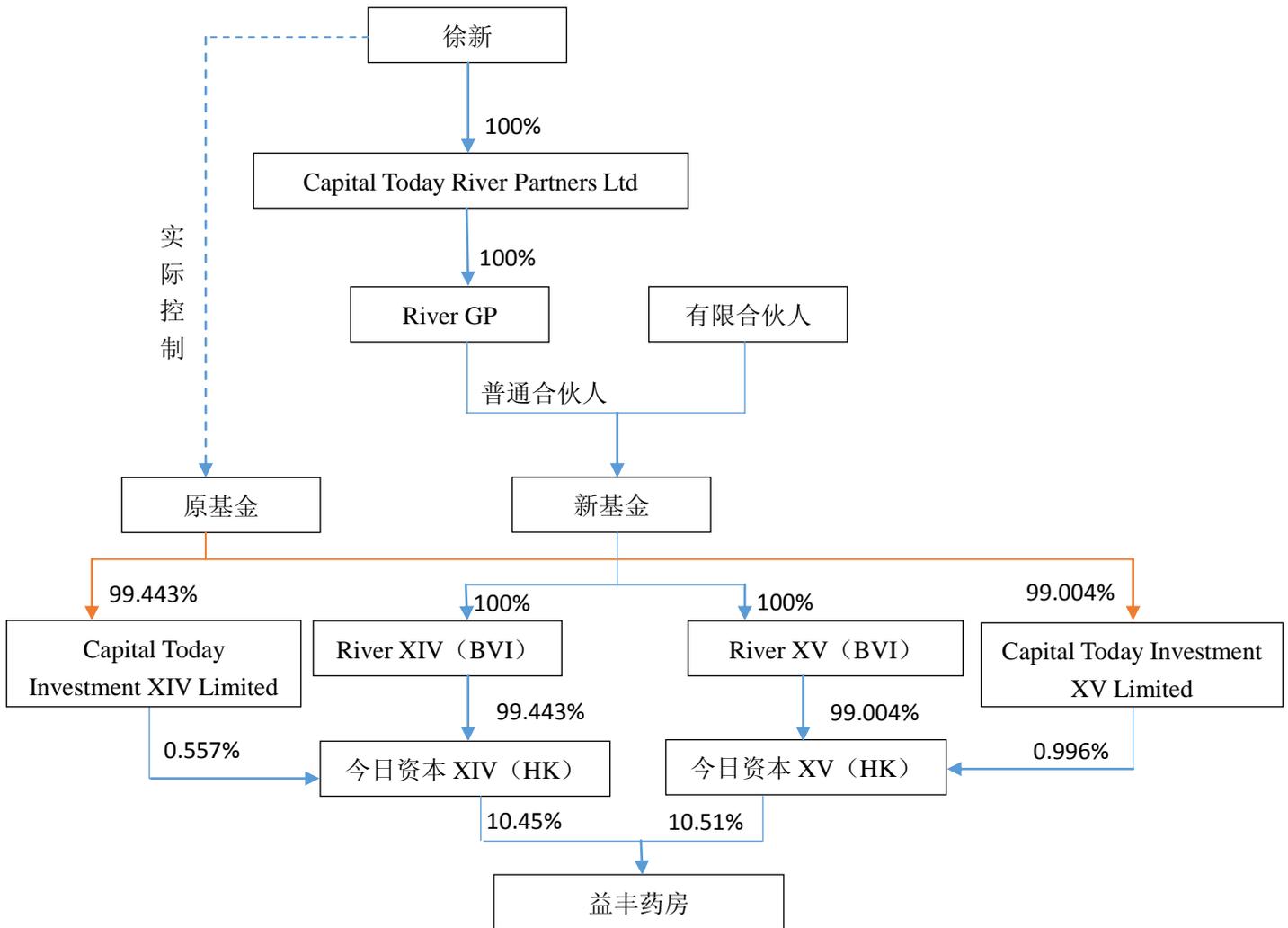
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今日资本 XIV（HK）和今日资本 XV（HK）的实际控制人均未发生变化，仍为徐新。

二、权益变动前后的控制架构关系

本次权益变动前，控制架构关系如下图所示：



本次权益变动后，控制架构关系如下图所示：



三、所涉及后续事项

上述权益变动情况不会导致益丰药房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变化。截止权益报告书披露之日，本次权益变动尚未完成交割并可能存在变化，若本次权益变动发生变化，信息披露义务人将后续披露进展情况。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的权益变动报告书详见同日刊登在公司指定的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特此公告。

益丰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1月6日